

## 佛教的胚胎生命觀



主講者：釋聖玄  
輔仁大學—紐約長島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執行長兼講師  
日期：96-8-8  
地點：佛陀教育基金會



輔仁大學—紐約長島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執行長兼講師

## 問題意識的形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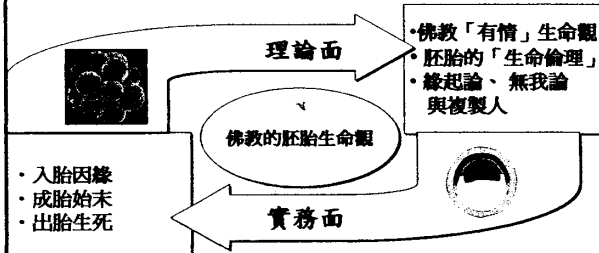


- 佛教的「有情」生命觀
- 「胚胎幹細胞」的「生命倫理」的議題？
- 「緣起論」、「無我論」與「複製人」的關係？
- 入胎因緣
- 成胎始末
- 出胎生死



輔仁大學—紐約長島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執行長兼講師

## 本場演講—架構



輔仁大學—紐約長島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執行長兼講師

## 何謂「生命倫理」



- 《牛津英文字典》的解釋：
  - 「一個關注由醫學和生物學發展所產生的道德問題的專業」
  - 與「生」相關
    - 試管嬰兒、複製器官、動物、人...等
  - 與「死」相關
    - 墮胎、臨終關懷、安樂死...等



輔仁大學—紐約長島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執行長兼講師

## 生命倫理的發展



- 古希臘時代「希波克拉底」誓言(The Hippocratic Oath)
  - 這是當時作為醫師的職業誓約書
- 日內瓦宣言：即「醫師宣言」由「世界醫學會」於1948製訂
  - 修正未能適合近代社會的條文
- 赫爾辛基宣言：1964年製訂
  - 針對「以人體為對象」的生命醫學研究，規範其倫理責任



國立大學... 醫學系  
2007 / 醫療與文化 / 生命倫理  
演講人：廖國文 - 執行長

7

## 生命醫學引發倫理議題



- 1978：試管嬰兒成功發展
  - 引發「代理孕母」、「精子提供者」對家庭倫理的衝擊
- 1997：「桃莉羊」誕生，證明「體細胞」的核移植成功
  - 意味「複製人」(Human Cloning)時代的可能來臨
- 上述議題引發的宗教倫理的關注
  - 侵犯神的領域：創造權、生死主宰權
  - 冒犯人的尊嚴：生命「商品化」
  - 對傳統生殖的挑戰
  - 對家庭倫理的衝擊
  - 過度狂妄的優生政策



國立大學... 醫學系  
2007 / 醫療與文化 / 生命倫理  
演講人：廖國文 - 執行長

8

## 全球首例「人類胚胎幹細胞」 — 應用於造血



- 時間：1998 年底
- 科學家：Dr. James Thomson
- 研究團隊：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-Madison Developmental Biologists
- 創舉：
  - 從人類胚胎中，將胚胎幹細胞單獨萃取出來
  - 成功地培育出造血的先驅細胞



國立大學... 醫學系  
2007 / 醫療與文化 / 生命倫理  
演講人：廖國文 - 執行長

9

## 複製人的前奏曲

### — 胚胎幹細胞的研究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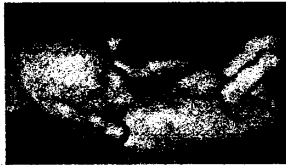
- 幹細胞(stem cell)
  - 有能力發展成各種不同特殊功能或類型的動物細胞
- 胚胎幹細胞(Embryonic Stem Cell)：美稱「萬能細胞」
  - 從早期的胚胎中單獨萃取出來的幹細胞
  - 人類的胚胎幹細胞是指未滿一週的受精卵產生
  - 台大醫院96-3-10成功地從人類胚胎幹細胞培育出卵子



## 何謂「複製」(clone)



- 藉由一個細胞、器官或DNA持續不斷的分化成另一個在基因型上完全相同的細胞、器官或是DNA的一種過程
- 「治療性複製」將是人類疾病的「終極治療」
  - 它提供不受排斥的細胞、組織、器官...等
  - 包括三個部分：
    - 核移植
    - 胚胎幹細胞製備
    - 控制分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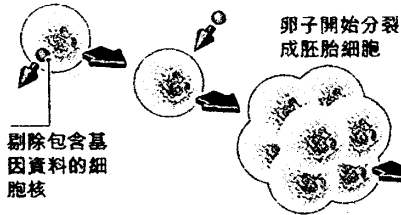
輔仁大學 國際與文化大學  
2007 跨領域文化、合作專案  
講題人：蔡國英 醫師及生物學家

11

## 複製人過程

卵子  
(來自不育夫婦中的妻子或捐贈者)

將丈夫的普通細胞或未分化的幹細胞注入卵子內



剔除包含基因資料的細胞核

卵子開始分裂成胚胎細胞

再將卵子植入母體孕育成嬰兒



## 「複製」與「被複製」 —兩者一模一樣嗎？



- 相同基因型 (genotype)，其表現型 (phenotype) 不一定相同
- 越來越多證據顯示，決定「表現型」不只是「基因型」
- 卵細胞內細胞質的環境更是決定「表現型」的重要因素
- 亦就是胚胎發育母方控制 (maternal control of development)
- 當然，不會有兩個卵子的細胞質環境完全一致
- 相同的「基因型」不能保證相同的「表現型」是非常合理
- 榮格說：個體出生之前的記憶是無法遺傳的
  - 可以確認的遺傳只是「原型」的基本架構
  - 即一種沒有內容的構造形式
  - 它要等到個人經驗將他們顯現後，才能生起，因而被意識到

輔仁大學 國際與文化大學  
2007 跨領域文化、合作專案  
講題人：蔡國英 醫師及生物學家

12

## 「複製人」(Human Cloning) —倫理爭議



- 複製技術的主要爭執
  - 安全顧慮
  - 自我認同，個性
  - 複製人父母對複製人的控制
  - 人逾越神的權限
  - 人的物品化
  - 改造人類基因的優生學
  - 個人生育權選擇的自主
  - 人類基因多樣性



輔仁大學 國際與文化大學  
2007 跨領域文化、合作專案  
講題人：蔡國英 醫師及生物學家

13

## 胚胎幹細胞研究 —全球規範



- 共分四級
  - 第一級：絕對禁止研究，法國、瑞士、冰島、波蘭等
  - 第二級：德國、美國—國家研究經費只能用於現有細胞株研究
  - 第三級：允許研究人工流產或人工生殖遺留下來的多餘胚胎，以製造新的細胞株，如日本、加拿大、以色列、澳洲等
  - 第四級：大陸，允許因為研究目的而製造新的胚胎
- 英國：最開放。可以行創造新胚胎、為幹細胞研究也允許複製胚胎
- 台灣：2002公佈「胚胎幹細胞」倫理規範，限制胚胎的可用來源，如下
  - 自然流產的胚胎組織
  - 符合衛生保健法規定之人工流產的胚胎組織
  - 進行人工生殖後，所剩餘得體裁的胚胎，但以受精後未逾十四天的胚胎為限（一般認為，十四天後的胚胎已具有生命）
  - 不得以捐贈之精卵、透過人工受精方式製造胚胎供研究使用，且胚胎幹細胞應為無償提供

輔仁大學—慈濟風鳥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講師人：釋聖空—德行及生命部

15

## 複製人、複製動物 —是「有情」，非「無情」



- 有情
  - 複製人是一個完全獨立的個體，只是體外培養而來
  - 有情：泛指一切有情識的生物
    - 《根本薩婆多部律攝》卷九：
      - 「有情者，諸禽獸、蚊、蛇、蠍、蜂、蟻等」
      - 梵語sattva，音譯「薩埵」，華譯「眾生」、「有情」
      - 指有心識作用、情愛活動、有精神活動的生命體
- 無情
  - 缺乏明顯的神經、感覺器官，無自身移動的運動能力
  - 《增壹阿含經》卷三十：「如此標柱草木斯皆無情」
  - 草木有物理性的反應，但缺乏心識反應

輔仁大學—慈濟風鳥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講師人：釋聖空—德行及生命部

16

## 有情生命的組成 —五蘊、六處、十八界



- 經典依據
  - 《成唯識論》卷一：「法種種相，謂...蘊、處、界等」
- 五蘊：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
  - 是「物質與精神」的統一
  - 是「身、心」相依的存在
- 六處：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
  - 物質性的五根(生理機構)：即感覺器官及神經
  - 精神性的意根(心理機構)：產生認識作用的心理根源
    - 即受、想、行、識四蘊：有情「身心」和合的中樞
- 十八界：六根+六塵+六識

輔仁大學—慈濟風鳥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講師人：釋聖空—德行及生命部

17

## 從「假我」到「無我」



- 「我」是「有情」的現象之一：假我
  - 「我」：梵語ātman，即主宰
    - 指「自在的宰制者」
    - 此主體潛藏於萬物的根源內→支配個體
- 《唯識三十頌》：「由假說我、法，有種種相轉」
- 《成唯識論》卷一：「我種種相，謂：有情、命者等」
- 佛法說：「生死輪迴」，又提「無我」，矛盾否？
  - 人、靈魂、有情等生命→誤認為常存、宰制性的「我」
  - 山河草木及蘊、處、界等元素→誤認為常存、獨一的「法」
  - 「我、法」乃「假我」...因緣和合的現象；「無我」...本體

輔仁大學—慈濟風鳥大學  
2007「佛教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講師人：釋聖空—德行及生命部

18

## 緣起論、無我論與複製人



- 無我論：身心組合的五蘊中，沒有「常一不變的主體」—我
- 《中論第十八品·觀法品第一頌》
  - 「若我是五陰，我即是生滅，若我異五陰，則非五陰相」
- 《中論第十八品·觀法品第六頌》
  - 「諸佛或說我，或說於無我，諸法實相中，無我無非我」
- 《佛陀的啓示·無我論》：「無我論」是「緣起論」的推論
- 《中論第十八品·觀法品第十頌》
  - 「若法從緣生，不即不異因，是故名實相，不斷亦不常」
- 佛教的因果觀，並非以「性常不變的主體」(我)來說明
  - 「不即不異、不常不斷」的「無常」、「無我」
  - 用以闡述倫理的主體性

輔仁大學、慈濟佛學大學  
2007「佛學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負責人：釋聖文、執行長黃麗娟

19

## 一期生命的開始



- 一個體細胞或卵子—還不能算是生命的開始
- 將體細胞的「細胞核」融入「去核卵子」→有發展出「個體生命」的可能性
- 佛教所謂「生」
  - 並非指由母胎中出生
  - 而是指第八識最初托入胚胎的那一刹那
- 《解深密經·心意識相品》：
  - 「於六趣生死彼彼有情，墮彼彼有情眾中，或在卵生、或在胎生、或在濕生、或在化生，身分生起。於最初中，一切種子心識成熟，展轉和合，增長廣大」

輔仁大學、慈濟佛學大學  
2007「佛學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負責人：釋聖文、執行長黃麗娟

20

## 科學家與複製(Clone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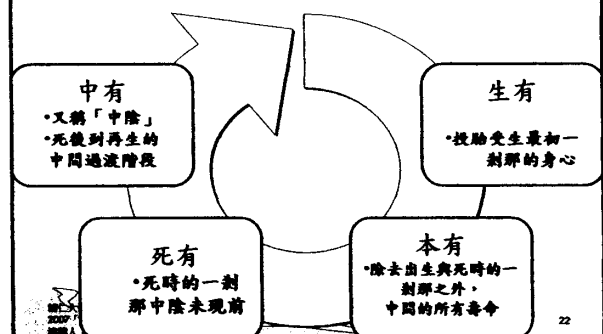
- 複製人與複製動物，並非由科學家所「創造」
- 科學家只是營造適合一期生命產生的環境
- 傳統父母的「有性生殖」，其孩子也並非由父母所「創造」
- 科學家所付出的努力：
  - 由成年的動物取得遺傳物質
  - 製造出具有相同遺傳物質的個體
- 胚胎的發育、成長，仍必須經由母體懷孕，由自然管道產出



輔仁大學、慈濟佛學大學  
2007「佛學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負責人：釋聖文、執行長黃麗娟

21

## 生命的四大階段 —四有



輔仁大學  
2007「佛學與文化」合作專案  
負責人：釋聖文

22

## 生命的四部寶典



《佛說胞胎經》西晉·竺法護譯

《佛為阿難說處胎會第十三》唐·菩提流支譯：  
收錄於《大寶積經》卷五十五

《佛說入胎藏會第十四之一》唐·義淨譯：  
收錄於《大寶積經》卷五十六

《佛說入胎藏會第十四之二》唐·義淨譯：  
收錄於《大寶積經》卷五十七

輔仁大學 國際漢學系  
2007 佛學與生命：合作學習  
負責人：郭國文、劉行法、張耀明

23

## 生命從何而來 —入胎因緣



### 第一因緣

- 父母起愛染心
- 中陰現前求生

### 第二因緣

- 配合母親的月期
- 時間不對，無法受胎

### 第三因緣

父母雙方無有患病

《佛為阿難說處胎會》云：

「若有眾生欲入胎者，因緣具足便得受身，若不具足則不受身。云何名為不具足？所謂父母起愛染心，中陰現前求生處，然此父母赤白和合，或前或後而不俱時，復於身中各有諸患，若如是者則不入胎。」

輔仁大學 國際漢學系  
2007 佛學與生命：合作學習  
負責人：郭國文、劉行法、張耀明

## 影片欣賞

—殘蝕的理性 (Eclipse of Reason)



## 下週預告

- ### 佛教的胚胎生命觀
- 入胎因緣
  - 成胎始末
  - 出胎生死



輔仁大學 國際漢學系  
2007 佛學與生命：合作學習  
負責人：郭國文、劉行法、張耀明

28